

# 經濟部水利署第一河川局

## 開(決)標紀錄表

計畫名稱	和平溪4至9斷面間河段疏濬工程兼供土石採售分離作業(收入)第四期土石標售作業第一次公告標售(標售土石60萬噸)	招標方式	109年04月6日第四期第一次財物變賣公告公開招標			
開標地點：本局第一會議室		每家購買5-20萬噸，核定底價：每噸新台幣50元				
開標日期		109年04月15日 上午9:30分				
編號	廠商名稱	標價	標價排序	決標價或議定決標價	提貨順序	備註(噸)
1	宜興預拌混凝土股份有限公司	10,000,000	3	10,100,000	3	200,000
2	聯安砂石企業有限公司	10,200,000	1	10,200,000	1	200,000
3	川寶建材股份有限公司	10,100,000	2	10,100,000	2	200,000
4	津展砂石行	不合格標				查非公告第一類廠商，為不合格標
5						
6						
7						
8						
9						
10						
11						
審標結果		共 4 家投標， 3 家合格， 1 家不合格。				
流標或廢標或停標原因		無				
開決標結果		一、最低決標價為：新台幣壹仟零壹拾萬元整。 二、決標廠商：宜興預拌混凝土股份有限公司等3家廠商(各20萬噸)。 三、決標廠商提貨順序依序為編號：如上。 四、本期計總標售土石數量為60萬噸。				
決標原則：(一)依標售總量規劃標售。(二)開標時，以符合投標廠商資格及其投標價高於標售底價者為合格標，並具有參與決標資格。(三)全數合格標廠商投標價平均值加計百分之十為「最低決標價」之計算基準上限值(以下簡稱上限值)，超過上限值者，其投標價不納入計算「最低決標價」。排除超過上限值家數後再依其投標價由高至低排序，取前數家投標價總合平均值作為「最低決標價」。(四)投標價高於「最低決標價」者，以原投標價辦理決標，並依其投標價由高至低依序決定出料順序；其投標價低於「最低決標價」者，由執行機關依其投標價之次序，由高至低取得合格標廠商同意，以「最低決標價」辦理決標，並依其投標價由高至低依序決定出料順序。						

# 經濟部水利署第一河川局

## 和平溪4至9斷面間河段疏濬工程兼供土石採售分離作業 (收入)

### 第四期第一次土石標售作業---決標廠商及提貨順序清冊

編號	廠商名稱	標購單價(含稅、元/噸)	投標價	決標價或議定決標價	提貨順序	備註(決標數量)	數量(噸)	押標金
1	宜興預拌混凝土股份有限公司	50.00	10,000,000	10,100,000	3	200,000	200,000	3,000,000
2	聯安砂石企業有限公司	51.00	10,200,000	10,200,000	1	200,000	200,000	3,360,000
3	川寶建材股份有限公司	50.50	10,100,000	10,100,000	2	200,000	200,000	3,100,000
4	津展砂石行	不合格標						
	合計		30,300,000					
	平均價	50.500	10,100,000	11,110,000	平均價加1成			
	最低決標平均價(總價)	-	10,100,000					